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5月21日至2025年08月20日止。

第 8377308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3月03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沧州鲲之鹏渔具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北省沧州市献县陌南镇团堤村76号

代理机构 浩典（北京）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8类：麻将游戏器具；玩具；体育活动器械；钓鱼竿；钓鱼用具；人造钓鱼饵；钓鱼线；钓鱼用绕线轮；钓鱼用浮子；钓鱼钩